

2020 年南雄市贫困精神病患者免费住院、服药救助补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我市“贫困精神病患者免费住院、服药救助补贴”由南雄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管理。2020 年 1 月根据机构改革要求，市疾控中心与市慢病站正式整合运作，核定编制 72 名，内设 12 个科（股）室，在疾病诊疗方面主要承担全市结核病、精神病、麻风病性病防治工作。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1、根据南雄市财政预算安排，2020 年我市“贫困精神病患者免费住院、服药救助补贴”本级财政安排资金 3000000.00 元。

2、资金使用按南雄市政府与粤北第三人民医院、韶关市仁济医院签订的精神障碍患者诊疗有关协议要求，主要用于定点医院收治的南雄市辖区内评定三级及以上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给予救治救助财政补贴。

3、项目严格按有关协议由我市政府负责患者自付部分每人每日 50 元，超出部分由救治救助医院给予免收，住院期间伙食费用由患者家属负责（个别特殊病人双方协商解决）。住院病人由基层精防人员与我中心防治科人员核实身

份，救治救助医院将报表、个别病人住院证明与医治收费发票交市疾控中心报财政支付。

(三)项目自评

2020 年已按要求完成了我市“贫困精神病患者免费住院、服药救助补贴”的发放工作，做到“八应八尽”，对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维护社会稳定起着重要作用。经绩效自评分值为 95 分，等级优良。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2020 年我市已完成粤北第三人民医院、韶关市仁济医院“贫困精神病患者免费住院、服药救助补贴”的财政资金申请，合计 3000000.00 元。资金支付率 100%。

(二)存在问题

2020 年“贫困精神病患者免费住院、服药救助补贴”项目资金尚需支付 2019 年救治救助医院未付款，剩余资金在支付韶关市仁济医院 2020 年 1-6 月、粤北第三人民医院 2021 年 1-9 月款项之后就已不足，只能滚入下一年度（2021 年）申请支付，不足资金比重大，对下一年资金预算造成压力。

三、改进意见

“贫困精神病患者免费住院、服药救助补贴”市财政要有足额的预算，以利于社会稳定。